

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研究生院

调 档 函

_____:

现有贵单位_____同志,报考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,经初试、复试选拔,被我校拟录取为 2023 年硕士研究生。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规定,现需函调该同志档案,请贵单位接函后将该同志档案密封、盖章后于 9 月 10 日前寄送我校。

邮寄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69 号

邮寄单位: 空军军医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培养处

邮政编码: 710032

收件人: 崔老师

联系电话: 029-84712526

空军军医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培养处

2023 年 6 月 1 日

